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食堂食材配送项目招标（含资格预审）

公告

我司拟对 2025 年食堂食材配送进行公开招标，兹邀请合格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标的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5 年食堂食材配送项目。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1	食堂食材配送	1	项

※本次招标项目需先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后我司将向资格预审通过的投标人发出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收到合格通知书的投标人将有资格进入报价投标环节。详细内容详见附件。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不含港、澳、台地区）的独立法人机构，或境外（含港、澳、台地区）按注册地法律合法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机构，且注册地应为与中国可以进行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有能力提供本项目服务内容的供应商。境内投标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境外投标人须提供所在国商业登记证复印件或其他同等效力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在投标资料中提供行业资格证明的复印件。

2、投标单位需与招标人进行需求交流，经招标人评估后方可参与；

3、投标方经营时间需满3年以上（以营业执照日期为准）

4、五大体系认证：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体系认证、HACCP 食品安全控制体系认证、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5、投标单位需先参加资格预审，经预审合格后方可参与投标。

6、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投标人应在投标资料中提供行业资格证明的复印件。

三、食材项目要求

详见附件

四、招标信息

投标人可在网上获取招标信息，了解详细招标内容，具体网址如下：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szsapo.com>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4月7日 12:00;

2、请根据附件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制作。注意报价单无需在资格预审阶段提供;

3、资格预审后我司将向资格预审合格的投标人发出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 收到合格通知书的投标人将有资格进入报价投标及递交保证金环节, 报价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5月8日 12:00;

4、投标密封文件(需盖章)递交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大工业区青松路8号盛波光电科技园; 收件人: 袁小姐
(不接收电子标书文件投标)

5、答疑联系:

(1) 投标资料答疑:

袁小姐 0755-61886866-8260, 邮箱: yzhi@szsapo.com

(2) 标的物情况咨询答疑:

雷小姐 18603060563, 邮箱: lchunyan@szsapo.com

六、投标保证金的收取和退回

1、保证金: 8万元。

2、保证金收款账户:

收款单位: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坪山支行

账 号: 7926 0078 8013 0000 0143

3、保证金收取截止时间：2025年5月8日12:00。

※请务必注明“2025年食堂食材配送项目投标保证金”。

4、正常情况下未中标单位的保证金将在结果公示后的两周内原路退回；中标单位则转为合同保证金，合同到期后退回，不计利息，若中标后弃标则没收其保证金。

七、评标方法

按“综合评标法”原则执行。我司选取前两名作为中标方。

八、中标结果公示

1、招标人在评定标工作完成后，按照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

2、公示媒介

开标后投标人可在以下网站查看项目公示信息：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官网

<https://www.szsapo.com>

3 中标公示期：3 个工作日。

九、其他

1、本标的物涉及议标。

2、截标后不满三家，我司将视实际情况延期7个自然日或变更为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等采购方式。

3、投标方收到中标通知书3天内就相关事宜进行协商并签订合同，否则视为弃标。

4、合同签订期限为1年，按招标方需求计划供应。

5、本公告内容解释权归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附件：

附件 1：食材配送供应商资质要求

附件 2：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附件 3：食材供应商综合评分表

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5 日

